

优化营商环境 护航企业发展

我市公司类纠纷案件逐年增多，股权转让纠纷占比最大
市场监管部门着力构建稳定、公平、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李艳粉) 7月11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全市法院公司类纠纷案件审判情况及典型案例,介绍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创新服务举措,提升监管效能、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的相关工作。

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杜永宏介绍,近年来,随着市场经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市场主体活跃度提升及公司准入门槛降低,公司类纠纷案件逐年增多。2022年至2025年4月,菏泽两级法院共受理与公司有关的纠纷案件960件,其中县区法院受理739件,中院受理221件。案件数量总体呈增长趋势,侧面反

映出我市公司作为主要商事主体的活跃程度。

菏泽两级法院受理的公司纠纷案件包括股东资格确认、请求变更公司登记、股东出资、股权转让、股东知情权等类型。其中,股权转让纠纷287件,占比38.93%,为最主要纠纷类型。

公司类纠纷案件呈现法律关系复杂、连环诉讼多发、司法平衡难度大的特点。此类案件以判决为主要结案方式,上诉率较高,且调解难度大,调解率明显低于其他商事案件。

各县区法院受理案件数量不均衡。2022年以来,菏泽辖区受理一审公司类纠纷案件739件,牡丹区、开发区、郓

城县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居前三,分别占县区法院受理案件总数的23.82%、16.64%、14.07%。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四级调研员荆东风介绍,近年来,全市市场监管部门聚焦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稳定、公平、可预期的市场环境。

深化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编制菏泽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年度抽查计划,联合检查事项扩展到90个领域、142个抽查事项,将34个具

有事中事后监管职能的部门及领域纳入部门联合“一业一查”“一抽多检”范围,实现“监管力量叠加、监管资源共享、监管结果互认”。强化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应用,对高等级信用风险企业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对守法诚信企业突出“无事不扰”,对违法失信企业保持“利剑高悬”。

优化企业年报填报便利条件。以“一件事”改革推动“多报合一”,实现企业数据“一次填报、数据共享、结果共用”,减轻企业负担。开展“经营主体年报服务月暨信用修复服务年”活动,开通“掌上年报”通道。依法将未按规定年报的市场主体列入经营异常

名录,对连续两年未年报且无法联系的“僵尸”企业依法吊销,引导能联系到的未实际经营企业注销。

持续出台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措施。围绕审慎运用、包容修复、优化服务三方面,推出失信企业“唤醒”、行政处罚和信用修复“两书”同达、“首违不罚”等10余项具体举措。推动柔性执法落地,对首次或轻微违法行为依法免罚、减罚,落实“首违不罚”清单。2024年,全市系统办结减罚、免罚案件598起,涉及金额2851.7万元。坚持“罚教”结合,联合法院将29名被判处刑罚的自然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引导企业守法诚信经营。

书画润心 文化育新 菏泽监狱引入艺术矫治新路径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郭卫东) 7月11日,牡丹区政协“牡丹之都界别同心汇”组织书画艺术家走进菏泽监狱,省政协委员、省书协副主席曹钰代表该同心汇向监狱捐赠书画作品,用艺术力量助力服刑人员改造。

活动现场,书画家们与服刑人员展开深度艺术互动。黄国强以独创的“色墨分层法”创作牡丹图,诠释

“牡丹生于泥土而不染”的生命哲理;武进军、张振忠现场书写“悔过自新”等主题书法,刚劲笔触传递改造的正向力量。

书画家分组指导临摹,赵水庆、王雪峰创新采用“三步教学法”,从技法入门引导服刑人员领悟笔墨精神。服刑人员张某说:“艺术的力量让我更有勇气面对错误。”活动结束时,服刑人员集体创作了

▶“牡丹之都界别同心汇”向菏泽监狱捐赠书画作品。

“感恩新生”书法作品。

菏泽监狱近年探索“文化+技能”双轮改造模式,已与巨野书画院共建“育新分



院”,帮助多名服刑人员获得职业技能证书。此次与“牡丹之都界别同心汇”达成长期合作意向,将定期开展书画

授课并设立作品展区,建立文化改造长效机制。

“艺术没有围墙,能让每个人感受生命尊严。”曹钰说。

构建“日常+巡回+科技”监督体系,维护刑罚执行公平公正 菏泽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全覆盖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李艳粉) 7月11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加强社区矫正法律监督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新闻发布会,邀请市人民检察院相关负责同志介绍我市检察机关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工作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市人民检察院专职检委、三级高级检察官燕玉杰介绍,近年来,菏泽检察机关坚持把“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要求落实到刑罚执行监督全过程,不断健全完善“派驻+巡回+科技”监督机制。先后开展监狱巡回检察

8次,看守所巡回检察29次,社区矫正巡回检察12次,强制医疗、罪犯又犯罪等专门巡回检察4次,有效维护刑罚执行公平公正。

在社区矫正法律监督工作中,市检察机关构建“日常+巡回+科技”监督体系,不断拓宽监督路径、丰富监督手段,加大监督力度,有效促进社区矫正机构严格依法监管;促进公正文明执法,增强社区矫正效果;促进形成工作合力,提升司法公信力。特别是2022年以来,积极探索实践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实现全市社区矫正巡回检察

全覆盖。

我市检察机关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提升社区矫正巡回检察专业化水平。组建巡回检察人才库,抽调全市刑事执行检察、检察侦查、未成年人检察、法医、司法会计、法警等业务骨干,配齐配强队伍;组织专题业务培训,编印《社区矫正巡回检察指引手册》;充分借力“外脑”,邀请具有鉴定资质的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巡回检察,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同步监督,提升工作专业性、透明度和社会认可度。

同时,细化相关措施,增强社区矫正巡回检察精准度。注重实地检察深挖问题,深入80余个乡(镇)司法所检查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监督管理、教育帮扶、解除终止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监督纠正脱管、漏管及执法不规范等问题;对巡回检察中发现的重大问题深挖细查,追根溯源,针对性提出纠正意见;构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并在巡回检察中全面应用,打破相关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提升处理监督线索的能力和效率,其中3个模型被最高检在全国推广。

针对社区矫正“重监督轻教育帮扶”等全局性问题,制发检察建议11份,提出纠正意见32条;坚持联动融合、惩防并重原则,立案查处社区矫正环节职务犯罪2件,分别将法律监督线索、罪犯又犯罪线索、违法违纪线索向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纪检监察机关等部门移送;坚持长效监督、综合治理原则,将社区矫正监督融入社会综合治理大局,推动相关部门出台加强调查评估、教育帮扶等制度文件5份,扎实做好社区矫正巡回检察“后半篇”文章。